证券代码:688281 证券简称:华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7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25,121.97	113,924.53	9.83
营业利润	30,210.95	44,427.99	-32.00
利润总额	31,107.65	44,178.61	-29.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343.58	41,392.24	-24.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018.25	38,856.08	-30.47
基本每股收益(元)	1.15	1.52	-24.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5	9.44	减少2.6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81,618.82	604,685.58	12.72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472,355.46	457,291.46	3.29
股本(万股)	27,257.07	19,469.33	4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7.33	16.78	3.28

注:1.公司以2025年5月29日为股权登记日,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共计转增77,877,336股。为保持基本/稀释每股收益可比性,视同2024年同期亦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计算。

2.以上数据及指标以编制的合并报表填制,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经营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125,121.97万元,同比增长9.83%;公司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1,343.58万元,同比减少24.28%;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7,018.25万元,同比减少30.47%。

2、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681,618.82万元,较期初增长12.72%;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472,355.46万元,较期初增长3.29%。

3、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状况变化主要影响因素如下:

(1)公司本部特种功能材料等产品正处于产品更新换代的关键阶段,跟研试制产品收入占比逐步提高,但由于尚未定型批产,受工艺路线优化、新建产线调试及良品率爬坡等因素影响,新型号产品暂未实现规模化生产,试制成本较高;公司本部部分特种功能材料产品暂定价与最终批复价的价差调整对2025年度收入及利润亦产生部分影响。

(2)公司2025年度研发投入约14,564.33万元,较2024年度增长约59.65%,随着研发人员增加以及跟研项目较多,研发材料消耗、研发人力成本、外部协作费用及实验测试支出均呈现显著增长。公司2025年度研发投入加大,短期内将对盈利水平产生一定影响,但上述投入将有效巩固公司的技术壁垒,为长期可持续发展构建坚实的核心竞争力基础。

(3)子公司目前处于市场拓展及产能利用率爬坡阶段,整体投入与当期收益暂时不匹配,在此期间,建设期资本化支出、试运行成本及未达产产线的运营成本较高,对整体盈利水平造成阶段性压力。

(二)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营业利润同比下降32.0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30.47%,主要系研发投入增加、子公司亏损所致。

本报告期内,公司股本较期初增长40%,主要系公司在2025年5月完成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77,877,336股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可能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688305 证券简称:科德数控 公告编号:2026-005

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551,801,177.92	605,474,164.58	-8.86
营业利润	99,234,377.85	148,870,946.83	-33.34
利润总额	99,497,229.48	148,670,666.48	-33.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8,759,867.56	129,893,922.73	-31.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941,665.40	104,808,408.37	-37.0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417	1.3133	-43.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8	8.23	减少3.4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311,262,917.27	2,256,399,002.63	2.43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895,838,680.43	1,827,923,255.89	3.72
股本	132,906,678.00	102,235,906.00	3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4.2644	17.8795	-20.22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公司紧密围绕国家高端装备制造业发展战略,始终坚持核心技术自主可控,持续聚焦主业、优化产品结构、拓展应用场景。2025年,公司产品销售呈现多元化格局,在巩固五轴立式加工中心、五轴卧式车铣复合加工中心、五轴卧式加工中心等高端数控机床产品优势的同时,柔性自动化生产线销量显著提升。受国内外政策性因素影响,海外业务进度放缓,导致全年销售收入与净利润同比下降。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51,801,177.92元,较上年同期减少8.8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8,759,867.56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1.6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5,941,665.40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7.08%。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311,262,917.27元,较期初增长2.43%;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895,838,680.43元,较期初增长3.72%;公司股本总额132,906,678.00元,较期初增长30.0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14.2644元,较期初减少20.22%。

(二)主要指标变动的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33.34%、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3.0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31.6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37.08%,主要系:(1)受国内外政策性因素影响,海外业务进度放缓,全年销售收入有所减少;(2)主营业务毛利率同比下降。受产品结构影响,本报告期柔性自动化生产线的销售收入占比33.46%,较去年同期显著提升,柔性自动化生产线业务毛利率低于五轴联动数控机床产品,故综合毛利率下降,进而影响公司净利润。(3)报告期内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摊销的股份支付费用增加,相应减少当期净利润。

2.报告期内,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43.52%,主要系:(1)报告期营业收入及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减少了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报告期内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3股,导致股本增加,进一步摊薄每股收益。

3.报告期末,公司股本较年初增加30.0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3股,导致股本相应增加。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600858 证券简称:银座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暨增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控股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业集团”)计划自增持计划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数量累计不低于公司目前总股本(520,066,589股)的1%且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本次增持未设置价格区间,商业集团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2025年8月22日至2026年2月13日,商业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5,506,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6%。截止2026年2月13日,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并实施完毕(增持计划到期日为2026年2月22日,因系非交易日,增持计划到期日按到期日的前一个交易日)。

2026年2月13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商业集团《关于增持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通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148,106,556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28.48%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39,041,690	7.51%	同受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构成一致行动人。
	山东世界贸易中心	19,666,872	3.78%	
	鲁商物产有限公司	9,673,327	1.86%	
	山东鲁商产融控股有限公司	1,718,739	0.33%	
	合计	70,100,628	13.48%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增持主体名称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5年8月22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自2025年8月22日起6个月内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A股:520万股-1040万股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__1_%-_2_%
增持股份实施期间	2025年8月22日-2026年2月13日
增持股份结果 对应方式及数量	商业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平台实施增持,具体增持情况为,A股:5,506,600股
累计增持股份金额	3,163.10万元
累计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1.06%
增持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持股数量	153,613,155股
增持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持股比例	29.54%
增持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	223,713,783股
增持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	43.02%

(二)实际增持数量是否达到增持计划下限 √是 □否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商业集团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5,506,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6%,已超过增持计划下限,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商业集团依据承诺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601500 证券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9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2月13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港下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7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03,021,39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4.234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贾国荣先生主持,经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本次股东会的议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6人;董事虞虹女士、独立董事成荣光先生、独立董事窦红静女士通过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独立董事杨海涛先生因个人原因请假。

2、董事会秘书卞亚波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申请2026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0,224,550	99.6021	2,669,040	0.3796	127,800	0.0183

2、议案名称: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87,424,570	99.6253	2,414,460	0.3499	170,500	0.0248

3、议案名称: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0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预计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1,095,940	99.2027	2,330,460	0.7431	169,760	0.0542

3.0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预计与5%以上股东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02,358,250	99.3830	2,346,560	0.5796	151,160	0.037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申请2026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29,892,400	91.4441	2,669,040	8.1648	127,800	0.3911
2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30,104,280	92.0923	2,414,460	7.3861	170,500	0.5216
3.01	关于公司2026年度预计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0,189,020	92.3515	2,330,460	7.1291	169,760	0.5194
3.02	关于公司2026年度预计与5%以上股东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1,191,520	81.7541	2,346,560	17.1416	151,160	1.104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议案 3.01 回避表决。

2、红豆集团有限公司、无锡红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顾萃先生对议案 3.02 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周海江先生未参与本次股东会表决)

3、持有公司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顾萃先生、程金元先生、张高荣先生、卞亚波先生、冯鳋蛟先生、包栋校先生对议案2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

律师:朱晓红女士、文锦姣女士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ST原尚 公告编号:2026-008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因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了《原尚股份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4月30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7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02)。相关财务数据只是公司初步测算,尚未经审计。若公司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或者未在规定期限内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6条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因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规定情形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司应当在其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的会计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10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98,041,030.54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297,609,889.92元,经审计的利润总额为-44,643,193.93元,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3,358,869.62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2,900,389.31元。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4月30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7条规定的以下情形或者未出现以下情形但未在规定期限内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司股票将可能被终止上市:

(一)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任一情形;

(二)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相关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但公司因进行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相关规定无法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除外;

(四)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

(五)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且未在法定期限内改正。

二、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6条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因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规定情形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司应当在其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的会计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10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公司已于2026年1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本次公告为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事项

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02),相关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鉴于目前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尚未披露,且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能否撤销退市风险警示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若公司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或者未在规定期限内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ST原尚 公告编号:2026-007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2025年业绩预告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业绩预告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6】033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于收到问询函后于5个交易日内披露对问询函的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业绩预告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方对《问询函》所涉及事项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鉴于《问询函》中相关问题尚需进一步核实和补充完善,且需要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意见,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了延期回复,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7日披露的《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2025年业绩预告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问询函》的回复内容仍在补充、完善,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再次将回复时间延期5个交易日。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公司正协调各方加快推进《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600855 证券简称:航天长峰 公告编号:2026-009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所持航天柏克(广东)科技有限公司55.45%股权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长峰”或“公司”)于2026年2月13日召开十二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对所持航天柏克(广东)科技有限公司55.45%股权降价挂牌事项的议案》。为了推进股权转让相关事项,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企业国有资产交易操作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所持航天柏克(广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柏克”)55.45%股权的挂牌转让底价下浮至不低于首次挂牌转让底价的80%,即8913.729415万元,其他交易条款不变,自2026年2月26日起,继续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所持航天柏克55.45%股权。本次调整转让底价事项已经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书面同意。

一、交易基本情况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8月18日召开了公司十二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所持航天柏克(广东)科技有限公司55.45%股权事项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所持航天柏克55.45%股权在北京产权交易所进行公开挂牌转让。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航天柏克(广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涉及的航天柏克(广东)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5)1627号),确定航天长峰所持航天柏克55.45%股权的首次挂牌转让底价为人民币11,142.17万元。详见《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所持航天柏克(广东)科技有限公司55.45%股权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截至首次挂牌期满,公司尚未征集到上述股权的意向受让方。

二、公开挂牌进展情况

2025年9月18日,公司披露了《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所持航天柏克(广东)科技有限公司55.45%股权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将首次挂牌转让底价下浮10%,继续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所持航天柏克55.45%股权。截至目前,公司仍未征集到上述股权的意向受让方。

2026年2月13日,公司召开十二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对所持航天柏克(广东)科技有限公司55.45%股权降价挂牌事项的议案》。

为了推进股权转让相关事项,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企业国有资产交易操作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所持航天柏克55.45%股权的挂牌转让底价下浮至不低于首次挂牌转让底价的80%,即8913.729415万元,其他交易条款不变,自2026年2月26日起,继续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所持航天柏克55.45%股权,如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则按照5个工作日为一个周期自动延长公告期。本次调整转让底价事项已经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书面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确定交易对方,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后,办理与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及公司变更登记等后续工作。

目前交易对手和交易价格尚不确定,如仍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公司董事会将结合实际情况决策是否调整挂牌转让价格继续挂牌或终止挂牌。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交易成功与否及最终交易对方、交易价格等均存在不确定性。如交易完成,公司将不再持有航天柏克55.45%的股权。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600855 证券简称:航天长峰 公告编号:2026-008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十二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长峰”或“公司”)于2026年2月9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6年2月13日上午在航天长峰大厦八层822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十二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肖海潮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对所持航天柏克(广东)科技有限公司55.45%股权降价挂牌事项的议案。

为了推进股权转让相关事项,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企业国有资产交易操作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所持航天柏克(广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柏克)55.45%股权的挂牌转让底价下浮至不低于首次挂牌转让底价的80%,即8913.729415万元,其他交易条款不变,自2026年2月26日起,继续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所持航天柏克55.45%股权,如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则按照5个工作日为一个周期自动延长公告期。本次调整转让底价事项已经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书面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确定交易对方,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后,办理与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及公司变更登记等后续工作。

目前交易对手和交易价格尚不确定,如仍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公司董事会将结合实际情况决策是否调整挂牌转让价格继续挂牌或终止挂牌。

详见《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所持航天柏克(广东)科技有限公司55.45%股权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此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调整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构成的议案。

近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徐睿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职工董事,详见《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离任暨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各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要求,公司现对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成员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王本哲,委员:王宗玉、惠汝太、王兴盛、陈广才

2.董事会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员会

主任:惠汝太,委员:王宗玉、王本哲、原诚、徐睿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肖海潮,委员:王本哲、惠汝太、王宗玉、刘大军、陈广才、王兴盛、原诚

此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002240 证券简称:盛新锂能 公告编号:2026-013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的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盛威致远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威国际”)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六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4.6亿元(含本数)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12个月。2026年2月13日,公司与建设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远锂业”)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12个月。2026年2月13日,公司与工商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21日、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在下属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及类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10亿元,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为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75亿元。

盛威国际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高于70%,致远锂业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低于70%,公司本次分别为盛威国际、致远锂业提供4.6亿元、2亿元的担保额度后,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子公司的可用担保额度为3.85亿元,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的可用担保额度为30.17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盛威国际的担保总额(不含本次担保)为58,400.95万元,对致远锂业的担保总额(不含本次担保)为106,18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盛威国际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盛威致远国际有限公司

公司类别: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编号:2622207

注册资本:10,000港元

注册地址:Flat/RM 1006, 10/F, PO Yip Building,23 Hing Yip Street, Kwun Tong,Hong Kong

成立日期:2017年12月12日

董事:邓伟军

业务性质:锂电池和新能源的实业投资,技术合作、货物进出口。

公司直接持有盛威国际100%的股权,盛威国际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盛威国际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47,462.82	482,991.79
负债总额	422,981.46	345,987.67
净资产	124,481.35	137,004.12
项目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经审计)
营业收入	173,202.26	233,323.21
净利润	-9,402.67	17,019.65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经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盛威国际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致远锂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绵竹市德阳阿坝生态经济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刘波

成立日期:2015年3月23日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研发、销售:氯化锂、碳酸锂;生产、销售:氢氧化锂、无水硫酸钠、锂渣;锂离子电池的研发、生产、销售;销售:矿产品;货物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致远锂业注册资本人民币62,500万元,目前正在通过增资扩股形式引入新的投资者,该事项正在进行中;待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对致远锂业持股比例将由100%变更为75%。

致远锂业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7,615.38	374,929.68
负债总额	244,856.66	158,988.33
净资产	142,758.71	215,941.34
项目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8,758.97	309,840.13
净利润	-4,603.27	2,511.67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经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致远锂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建设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保证人(甲方